

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3月24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3月30日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薛伟成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选举薛伟成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2023年3月30日起，任期三年。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选举薛伟斌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2023年3月30日起，任期三年。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1）审计委员会委员（三人）：

唐善永（主任委员，独立董事）、田志伟（独立董事）、薛伟成

（2）提名委员会委员（三人）：

田志伟（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徐炳达（独立董事）、薛伟斌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三人）：

徐炳达（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唐善永（独立董事）、薛嘉琛

（4）战略委员会委员（三人）：

薛伟成（主任委员）、薛嘉琛、唐善永（独立董事）

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三年，自2023年3月30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薛嘉琛先生担任公司总裁，任期自2023年3月30日起，任期三年。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经公司总裁提名，同意聘任王梁先生、冷志敏先生、吕家乐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2023年3月30日起，任期三年。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总裁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的议案》

因任期届满，袁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离任后将不在公司任职。公司将按相关程序尽快完成财务总监的选聘工作，为保证公司财务工作的日常开展，总裁薛嘉琛先生拟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直至公司聘任新的财务总监。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薛霞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23年3月30日起，任期三年。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曹轶俊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2023年3月30日起，任期三年。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高瞻先生担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任期自2023年3月30日起，任期三年。

王梁先生、冷志敏先生、吕家乐先生、薛霞女士、曹轶俊先生、高瞻先生的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1。

薛霞女士、曹轶俊先生联系方式详见本公告附件2。

特此公告。

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

附件1：相关个人简历

王梁，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1998年起历任上海罗莱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区域经理、市场部经理、销售服务经理、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商务总监、渠道部总监，现任公司副总裁。

王梁先生持有公司2,045,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24%，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副总裁的情形。王梁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王梁先生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冷志敏，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欧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2002年起历任上海罗莱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片区经理、市场部经理、市场总监、高端事业部总监，现任公司副总裁。

冷志敏先生持有本公司1,574,1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副总裁的情形。冷志敏

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冷志敏先生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吕家乐，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于上海大学机械设计与制造和工业外贸双专业毕业，本科学历。1995年4月至2010年7月在3M(中国)有限公司担任生产计划及物料控制高级经理；2010年8月至2019年3月在泰科电子(上海)有限公司担任汽车事业部亚太区供应链总监；2019年6月至2021年8月在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中国区首席供应链官；2021年8月入职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

吕家乐先生持有本公司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副总裁的情形。吕家乐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吕家乐先生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薛霞，女，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本科学历。2005年起历任IBM/联想国际信息产品(深圳)有限公司大中华区财务中心财务管理；埃克森美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亚太业务中心专家分析师；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拥有深交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薛霞女士持有本公司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会秘书的情形。薛霞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薛霞女士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曹轶俊，男，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迪肯大学，会计专业硕士学位。2014年起历任长江证券研究所纺织服装行业高级研究员，易鑫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负责人。2021年1月加入公司证券部，拥有深交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曹轶俊先生持有本公司3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曹轶俊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曹轶俊先生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高瞻，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东政法大学，法律专业本科学历，律师资格，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注册管理会计师（CMA）。1998年起历任金光集团APP中国区稽核部、信用管制与稽核部、内控部经理；伊利集团审计部高级总经理；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道德合规中心副总裁、公司董事等职务。现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

高瞻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情形。高瞻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高瞻先生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2：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姓名	薛霞	曹轶俊
联系地址	上海市同普路339弄3号楼罗莱生活大厦17F	上海市同普路339弄3号楼罗莱生活大厦17F
电话	021-23138999	021-23138999
传真	021-23138770	021-23138770
电子信箱	ir@luolai.com.cn	ir@luolai.com.cn